

## 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东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3月5日起停牌并披露了《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02），于2018年3月6日披露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2018-003）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》的规定，现将截至停牌前1个交易日（2018年3月2日）前10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前10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、股东总数披露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总人数

截至2018年3月2日，公司股东总数为22,887户。

#### 二、前10大股东情况

截至2018年3月2日，公司前10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/姓名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浙江航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	217,627,236	34.26
2	万向集团公司	82,775,864	13.03
3	杭州钢铁集团公司	16,079,888	2.53
4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	14,195,012	2.23
5	台州市路桥区路南街道方林村经济合作社	12,757,200	2.01
6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9,834,759	1.55
7	太平洋机电（集团）有限公司	8,550,014	1.35

8	陈国潮	8,099,000	1.27
9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7,185,367	1.13
10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圆信永丰双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5,577,795	0.88

### 三、前10大流通股股东情况

公司前 10 大流通股股东的名称和持股数量与公司前 10 大股东相同。

公司本次重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三月八日